

证券代码：300741

证券简称：华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4

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1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ZHAO D EXU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的《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和《公司章程（2025年11月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11月5日